

臺北市松山地政事務所113年4月份所務會議紀錄

時間：113年4月26日（星期五）下午2時0分

地點：本所2樓會議室

主席：李奕芸主任

紀錄：李婕

出席人員：陳招治秘書、陳世軒課長、高傳楷課長、張穎祺課長、
李宛諭課長、楊一峰課長、邱詩文人事管理員、兼辦
政風黃郁文、兼辦會計郭上璋

壹、員工慶生

慶祝4月份壽星，李奕芸主任等13人。

貳、報告事項

一、所務會議決議暨指（裁）示事項執行報告

主席裁示：同意備查；併指示事項辦理。

二、未結之重大列管案件執行報告

主席裁示：同意備查；併指示事項辦理。

三、各課室重要工作報告

主席裁示：同意備查；併指示事項辦理。

參、秘書提示

因近年土地法第三十四條之一申請案量增加，請登記課針對此類案件，製作自我檢查表提供審查同仁參考，以落實自檢作業，使業務符合標準作業程序及規定。

肆、主席指示

一、請依秘書提示事項辦理。

二、轉達地政局局務會議主席及各級長官指示事項：

（一）有關回復市長承諾列管案件，請各單位依研考會規範格式辦理。

（二）都更預審受理流程與一般登記、測量案收件不同，為避

免因案例少同仁作業不熟稔影響服務效能，請各地所將都更預審收件作業納入教育訓練，並強化服務（櫃）檯諮詢應對技巧，以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三) 人事室宣導「嚴禁酒後駕（騎）車及上班期間飲酒」、「性騷擾零容忍，建構免於性騷擾之職場環境」及「職場霸凌防治與申訴」，請各單位轉知同仁知悉。人事室宣導「兼職及兼課」之規定，請轉知同仁知悉。

(四) 政風室宣導「公務機密案例」及「資安」，請各單位轉知同仁知悉。

(五) 天氣漸轉炎熱，本土登革熱疫情頻傳，請各單位針對權管之田園基地、空屋空地及辦公環境，加強巡檢及落實孳生源清除作業。

三、有關113年第1季業務查核缺失，請登記課針對金融印鑑系統地政士簽證人資料未即時建檔一案建立標準作業流程，避免疏漏；並將補正、駁回案件核定及寄送時間列入定期檢核表查核事項，以及抽查一定比例之新進人員承辦案件。

四、請登記課釐正簡報第8頁113年第1季業務查核缺失件數；並請測量課將112年及113年查核缺失情形納入所務會議報告。

五、因地籍異動即時通申辦數量大幅增加，請行政課與登記課研議如何簡化此類案件收文流程，並洽其他地所瞭解處理方式。

六、人事及政風宣導（職員工兼職及兼課、公務機密案例宣導及資安等），請同仁遵照辦理；另公務機密解析工具書電子檔置於KM知識管理平臺/K5學習管理平台_教育訓練教材_本局教育訓練_文書處理教育訓練資料，供同仁下載參閱。

伍、散會：下午4時15分